

公教保險、退休基金財源，以作為該等基金運用及給付支出。

提案人：	廖正井	陳淑慧	徐欣瑩	陳根德	丁守中
	呂學樟	徐少萍			
連署人：	張慶忠	林明濤	蘇清泉	鄭天財	羅淑蕾
	鄭汝芬	廖國棟	王進士	楊玉欣	林國正
	江啟臣	盧嘉辰	黃昭順	陳歐珀	吳育昇
	楊瓊瓔	翁重鈞	顏寬恒	孔文吉	張嘉郡
	王廷升	黃志雄	楊麗環	呂玉玲	陳鎮湘
	劉建國	盧秀燕	潘維剛	蔡正元	李貴敏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四案，請提案人許委員忠信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許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五案，請提案人林委員明濤說明提案旨趣。

林委員明濤：（17 時 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林明濤、陳超明、徐欣瑩、詹凱臣等 22 人，鑑於《水利法》第 78 條之 1 於民國 92 年增訂至今，水利署尚未針對該條文第 6 款之飼養牲畜行為訂定出施行要點或相關辦法，以致民眾無法依法申請飼養牲畜，實為行政疏失。既然《水利法》有明文規定，為保障民眾之權益，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應於一個月內訂定《水利法》第 78 條之 1 第 6 款之飼養牲畜行為相關施行要點或辦法，以供民眾依法申請飼養牲畜。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五案：

本院委員林明濤、陳超明、徐欣瑩、詹凱臣等 22 人，鑑於《水利法》第 78 條之 1 於民國 92 年增訂至今，水利署尚未針對該條文第 6 款之飼養牲畜行為訂定出施行要點或相關辦法，以致民眾無法依法申請飼養牲畜，實為行政疏失。既然《水利法》有明文規定，為保障民眾之權益，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應於一個月內訂定《水利法》第 78 條之 1 第 6 款之飼養牲畜行為相關施行要點或辦法，以供民眾依法申請飼養牲畜。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水利法》第 78 條之 1 條文規定：「河川區域內之下列行為應經許可：一、施設、改建、修復或拆除建造物。二、排注廢污水或引取用水。三、採取或堆置土石。四、種植植物。五、挖掘、埋填或變更河川區域內原有形態之使用行為。六、圍築魚塭、插、吊蚵或飼養牲畜。七、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與河川管理有關之使用行為。」

二、經查，《水利法》係於民國 92 年 1 月 7 日增訂，為配合行政程序法之施行，將「臺灣省河川管理規則」第十五條之規定，提昇至法律位階。然本條文之相關施行細則或要點皆已訂定，唯有本條文第六款飼養牲畜行為應經許可之相關規定，遲遲未見主管機關公告，造成民眾申請時依法有據卻屢遭駁回，實在不合理，更有損民眾權益。爰要求經濟部水利署應儘速研擬《水利法》第 78 條之 1 第 6 款之飼養牲畜行為相關辦法或要點，以供民眾依法申請。

提案人：林明溱 陳超明 徐欣瑩 詹凱臣
連署人：林德福 孔文吉 蔡正元 呂學樟 江惠貞
林正二 邱文彥 呂玉玲 林郁方 鄭天財
陳鎮湘 王育敏 徐少萍 羅明才 潘維剛
鄭汝芬 盧嘉辰 王惠美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六案，請提案人李委員貴敏說明提案旨趣。

李委員貴敏：（17 時 7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李貴敏、陳鎮湘、陳碧涵、邱文彥、徐欣瑩、楊玉欣、王惠美等 22 人，鑑於政府資訊公開除可促進民眾參與公眾事務外，更可增進政府施政之透明度，強化各機關間之資訊交流溝通。政府目前已建構「政府資訊開放平台（<http://data.gov.tw>）」，整合各級政府、部門之資訊，而為我國政府資訊公開建立新里程碑。然查該網站目前僅收錄 266 筆，尚未充分發揮「政府資訊開放平台」之功能。爰建請行政院責成各行政機關，短期先行彙整各單位網站之公開資訊，以發揮「開放平台」之單一窗口機能，長期則以全面揭露各機關業務資訊為目標，以建立透明、公開之民主政府。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六案：

本院委員李貴敏、陳鎮湘、陳碧涵、邱文彥、徐欣瑩、楊玉欣、王惠美等 22 人，鑑於政府資訊公開是促進民眾參與公眾事務的重要前提，且可增進政府施政之透明度，強化各機關間之資訊交流溝通。政府目前已建構「政府資訊開放平台（<http://data.gov.tw>）」，整合各級政府、部門之資訊，為我國政府資訊公開建立新里程碑。然查該網站目前僅收錄 266 筆，且包含「大專院校名錄」、「火車時刻表」、「台糖加油站據點」等非關政府施政、民眾可自行上網查詢之資訊，未能充分發揮「政府資訊開放平台」之機能。爰建請行政院責成各行政機關，短期先行彙整各單位網站之公開資訊，發揮「開放平台」之單一窗口機能，長期則以全面揭露各機關業務資訊為目標，以建立透明、公開之民主政府。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政府充分公開資訊，乃強化政府施政透明度，促使民眾參與公眾事務、監督政府施政之重要前提，並加強資訊跨機關流通，擴大政府施政效能。

二、目前台灣已建立「政府資訊開放平台」，以整合各級政府施政資訊為目標。此為單一窗口式之政府資訊公開網站，便利民眾查詢利用，乃台灣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之里程碑。

三、然「政府資訊開放平台」尚未發揮機能，目前僅收錄 266 比資訊，且多非與政府施政相關，且包含「大專院校名錄」、「火車時刻表」、「台糖加油站據點」等可自行上網查詢之資訊，並無助於落實強化政府透明、鼓勵民眾監督施政、加強公共參與之目的。

四、為發揮「政府資訊開放平台」之機能，爰建請行政院責成各行政機關，短期先行彙整各單位網站之公開資訊，發揮「開放平台」之單一窗口機能，長期則以全面揭露各機關業務資訊為目標，以建立透明、公開之民主政府。

提案人：李貴敏 陳鎮湘 陳碧涵 邱文彥 徐欣瑩